

证券代码：833164

证券简称：琥珀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殷金梅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马步峰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监事陈梅云女士、胡玥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数量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重新补选两名新任监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殷金梅，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税务师。曾任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上海华宝孔雀香精有限公司财务经

理，现任上海奕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助理。

马步峰，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格、高级审计师职称。曾任安徽沙河王酒厂会计主管，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华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师。现任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监事的任命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求，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2月16日